

明資料的出處。同時，本書於書後附有索引，但對於中國地名，卻沒有附中文名稱。中國幅員廣大，地名於翻譯英文之後，每易混淆，況且偏僻的地方，往往一般讀者未必意會到它的中文名稱，故如能附列中國地名中、英文名稱對照表，則對讀者來說，當更便利得多。謹在此一併述及。

自一八九〇年漢陽鐵廠創辦時起，至一九六〇年中共「大躍進」運動結束時止，中國鋼鐵工業已有七十年的歷史，較之日本的鋼鐵工業尚多出六年（一八九六年，八幡製鐵所創立，是日本第一所鋼鐵廠），但辦出來的成績，一直不如理想，究其原因，還是在於沒有完善的計劃和經營的不善，甚至鬧出「大躍進」期間「後院土爐煉鐵運動」（Backyard Furnace Drive），在中國工業史上留下一個大笑話。撫今追昔，實在不能不使人興嘆。

區美嫦

張謇日記 張謇著（香港龍門書局影印，1968. U.S. \$ 127.00.）

本文所評述的，並非張謇的全部日記，而是單指1962年四月中國大陸所影印的後半部日記。大陸影印的本數甚少，最近香港龍門書局把它再影印出來。可惜售價太貴，以致這份珍貴的資料，不能為一般學生普遍地利用。

這半部線裝的日記共十五冊，即第十冊（31歲至32歲）及第十五冊至第二十八冊（40歲至74歲）。完全按照手稿影印，只把原稿的尺寸稍加伸縮，加以統一，因此，原書首尾的一些雜錄、文句間的塗改、記號以及書眉上的詩句等等，一概保存下來。前面十冊，字體秀勁有碑帖氣，後面五冊（即廿四冊起，辛亥革命以後）則字迹潦草，較為難讀。

張謇的事蹟，熟悉的人不少。他自己有著作、年譜等文字保存下來。他的兒子張孝若為他寫了傳記，朋友劉厚生為他作了傳，尚有其他入著有文字論述他的生平。現在再加上這半部日記，（上半部已由台灣印出）對於張謇的研究資料可說已相當豐富。而張謇本人又是歷史上一個如此重要並具代表性的人物，他一方面代表着中國讀書人與縉紳階級的典型，另方面又是中國近代化過程中的維新派的先鋒人物，能夠把有關他的資料，如此完整地保存下來，是一件值得慶幸的事。

這部日記最少可以有四種用處：

（一）從這部日記中可以了解一個縉紳階級的讀書人的主要生活內容。在張謇還沒有開始他的實業建設之前，他的主要生活內容是：①讀書、練字、寫詩；②賑濟窮乏；

③爲人作書題字；④爲人息訟；⑤議論國事。試抄錄幾條爲例：

光緒十年甲申(1884)正月五日：父招袁易門來，與烟丈去馥疇家，與議振(賑)。

正月七日：雪深尺，看農政全書。

正月八日：看農政全書。

正月九日：寫字。

正月十四日：爲人作書。

正月十五日：爲人作書；爲梅汀定漁團章程。

正月二十日：聞四甲頗有乏食之民，結隊以索餉，多至數千人，有司漠然，可危也！與烟丈議發振。

二月十七日：得(萬)震如、(龔)小石訊。並見借振款四百金。高義卓然，可感可誦！彼夢夢者，不且愧死哉！

三月十四日：往海門爲少田、墨林息訟。

四月二十六日：已刻抵上海，寓滋卿處，遇敬夫於太古昌。閱申報，知中、法已和。主盟者彼一船主福尼兒、稅司德瑾林與我北洋大臣耳。不賸兵費而索其二十萬以償壞我之船，當事得意可想，然安南從此非我有，滇、陞亦岌岌可慮耳！

五月十八日至廿九日：寫字，錄漢文。

閏五月二十七日：撰延陵行狀，成四千餘言。

閏五月二十八日：寫延陵行狀。

從這日記中可以歸納出一個讀書人的主要生活內容。寫詩作賦成了生活中最主要的節目。這也說明了何以直至晚清，實用科學仍不爲中國士人所重視研討，因爲他們仍未能揚棄舊的生活內容。因此，張謇更成了近代中國歷史中，一個極其難得的人物，因他在中年以後，便一直爲推廣實業而奔忙。

(二) 整部日記，對於張謇的活動，提供了一個明確的先後程序。許多重要事件，都可以從中找到正確的日期。這樣一個日子一個日子的確定下來，對研究張謇的思想與活動，是非常有幫助的。

(三) 這日記中偶然也會片段的記錄當時社會中的一些零碎事件，後人要對當時社會有所認識，往往需從這些小事情中獲得佐證。例如日記中有如下記述：光緒廿二年十二月三十日：「聚海、秦、通、如四廳州縣童生各二十人於通州學宮，延瀏陽樂舞師三

人教習三個月。每教習一人束脩三個月二百番（元）計，三人三個月六百番，每僕從一人工費三個月十二元，計三人三個月三十六元。川資上下六人由瀏陽至九江或漢口，每人約八番，由九江或漢口至通州，輪船價每人約六番，計水陸來往一百六十八番。火食上下六人，上三人每人每日八十文，下三人每人每日六十文，每月計十二千六百文，三個月計三十七千八百文……總計應須洋錢八百四番，每番作錢九百三十文，……合計錢一千六百千，可以補意外之費，不足之用。」這樣一段記載，最少可以令我們知道，當時一個僕人的工資為每月四元；一個人由瀏陽至九江或漢口的旅費約八番（八元）；自九江或漢口至通州的輪船費為六番；火食費每人每日在六十文至八十文之間。張謇是個精打細算的人，他的估計當然會相當準確的。

又光緒二十六年四月二十二日，有一條很有趣的記載：「款媒，上海婚嫁開支繁費，十倍於海門。」這項材料顯示，二十世紀初中國城市與鄉間生活水準的懸殊，鄉間一切簡單，城市則花樣繁多，連結婚費用，也十倍於海門，以致張謇這位實業家在日記中有怨聲透露。（按這筆媒人費是為他的姪兒張仁祖支付的。）這種材料，在別處不易碰到，即使有，也沒有這位農商部長的日記來得可靠。

（四）可以用這部日記中的材料，來勘訂其他記載著述的錯誤並補充其不足之處。

例如在張孝若的南通張季直先生傳記中，有這樣一段記載：「民國三年四月初，我父親自巡視淮河流域，他是坐船去的。聽說到了洪澤湖一帶，那坐船向東行，碰到西風；忽轉向南行，立刻變了北風；一會兒船回轉頭東行，又起了西風。一日之間，行來行去，總碰到順風。雖是一時的巧合，而人家都說，是我父治河的誠意，感動了天心了。連同行的荷蘭工程師，也說有點奇怪。」（傳記，文海版，p. 205）。

這樣一段近迷信的記述，本來無從證其真偽，但按常理度之，張謇果若親身經歷，必然在他日記之中私下記錄，因為這畢竟是異乎尋常值得紀念的事。然而，非但在張謇自訂的年譜之中，不載順風之事，連他日記之中，亦隻字未提，雖然整個四月，他都在水上巡察。他在日記中說：

（四月）三日，與荷工程師貝龍猛同勘淮河。由唐牐啓行。水淺，連夜行。

五日，上（午）六時至泰縣，夜宿高郵，阻淺不得進，大達小輪接送。

七日，下午一時至淮陰，小雨。

二十七日，上午九時至高良澗，有船塢石堤，工甚偉大，風不順。

二十八日，上午八時開船，風利。

在整個四月的日記中，關於路途上不論「水淺」、「阻礙不得進」、「小雨」、「風不順」或「風利」，張謇都一一記錄下來。假使四月初某日，風向果真隨船行方向而轉換，張謇亦必會記錄。今日記既不提此事，那麼四月初的風向無甚特殊，已是必然的了。

由此可以推知，張孝若的記述，有些也是得諸傳聞，風向之事，也許是家中好事之徒捏造出來的諛諛之語。張孝若信以為真，也許是以子論父的通病吧！朱昌峻先生著張謇——近代中國的維新者，也據而言之，跟着錯了。此外年譜光緒二十五年五月及九月的月日錯誤，也可據此日記而得改正。相信日記之中可以勘訂有關著述的材料，必然還有不少。

另外日記中有些材料，為他書所缺，正好補充。例如，光緒二十四年十一月「二十一日，盛復電，與盛電。與敬夫訊。敬夫告急訊屢至，至云盡以其自有之花布運滬抵款，以濟廠之窮。可自關門，不可令廠停秤。令人感泣。敬夫平日但覺其樸誠可恃，而忠勇又如此，非等輩朋儕所可同日語也。」又「二十二日，新甯（劉坤一）委廠不顧，來訊甚無理。」以上兩條記述，是研究大生紗廠的重要資料，但年譜卻沒有這兩條，光緒二十四年的年譜只到十月為止，沒有十一月。故日記剛好補年譜之不足。因為年譜本來就是張謇從他的日記中扼要摘錄下來的，故年譜文字較精簡，而日記則信筆寫來，未加彫琢。但從史料的角度來看，則日記比年譜更加重要及有用。試舉辛亥革命條為例，比較之下，即可知年譜與日記之關係。

日記：「（八月）十九日……訊知昨夜十時半漢口獲革命黨人二，因大索，續獲憲兵（？）彭楚藩與劉汝奎及楊洪勝（開雜貨舖）。晨六、七時，事訖，各城俱關。十時方開，余即於是時過江至漢口興業里。……六時飲於海洞春。八時登舟，舟名襄陽，見武昌草湖門火作，蓋工程營地。火作即長亘數十丈，火光中時見三角白光，殆搶門火也。」

再看年譜的記載，就簡練得多了：「十八日夜十時後，漢口獲革命黨人二，因獲名冊，澈夜閉城大索；十九日十時城啓，余即過江，六時甬友邀飲於海洞春。八時登舟；見武昌草湖門工程營火作，橫亘數十丈不已，火光中時見三角白光激射，而隔江不聞何聲；舟行二十里，猶見火熊熊上燭天也。」

一望而知，年譜的文字，經過潤飾，所述事件經過增刪，但它的底本，卻是日記。因此這部張謇日記較之翁自訂年譜，遠為詳盡，因為前者是第一手原始資料。二者比對來讀，對一個學歷史的人來說，是一件很有趣而又有很大裨益的事情。

陸 惠 風